

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设备采购及运营项目招标文件

国联溧采公【2022】第3号

采购单位：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代理单位：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标细则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设备采购及运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溧阳分公司（溧阳市游子吟大道 263 号汉宇大厦 406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7 月 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国联溧采公【2022】第 3 号

项目名称：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设备采购及运营项目

预算金额：520 万元（设备部分 400 万元，运营部分 120 万元/年）。

最高限价：520 万元（设备部分 400 万元，运营部分 120 万元/年）。

采购需求：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溧阳市社渚集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垃圾处理及相关配套设施等，经过考察摸底周边多个乡镇垃圾中转站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取长补短，根据考核要求布置设备，打造社渚镇最高档的垃圾综合体。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1）交货期：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服务期限：1 年，合同一年一签（项目期满，中标供应商需将项目所投入的所有设施设备全部无偿移交采购人），合同期满中标供应商考核合格的可续签 1 年合同，续签次数不得超过 2 次（含 2 次），考核不达标的，不予续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21日，每天上午9点至11点，下午14点至17点（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溧阳市游子吟大道263号汉宇大厦406室。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人民币500元/份，现金，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7月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溧阳市游子吟大道263号汉宇大厦5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如下报名资料复印件一套（需加盖报名单位公章）：

（1）投标报名申请书（附件1）；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附件2）；

注：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以上报名资料一套（复印件加盖公章），缺项为报名不合格，不予领取招标文件。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2年6月22日中午11:00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或电子邮件(1799755685@qq.com)至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溧阳分公司。

（二）疫情防控措施

（1）所有参与开评标活动的人员应佩戴口罩，做好手部卫生消毒，向场地管理人员出示有效身份证及“健康码”，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检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

（2）除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开评标场所。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

（3）代理机构保持会议室要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要求，担负起开评标现场疫情防控责任。

（4）采购活动中遇到疫情相关特殊情况，将立即报告同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和同级财政各部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地址：[常州市溧阳市社渚镇社渚村](#)

联系方式：[0519-871001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溧阳市游子吟大道 263 号，汉宇大厦 406 室](#)

联系方式：[0519-872787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519-87278789](#)

附件 1:

投标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人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全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

备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委托书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 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所有的澄清或修改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5.3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变更，并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以防遗漏。

5.4 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5.5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常州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由报名单位自行关注并获取。

6、投标人的义务

6.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投标人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6.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投标报价

7.1、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范围内相应服务的人工工资、福利费、劳保费、保险费、培训、办公设备、工具、耗材、利润、管理费、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8、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9、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按规定从公司账户缴纳。在开标时，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9.2 87 号令第三十八条第二款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9.3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9.3.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9.3.2 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提交履约担保；

9.3.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9.3.4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9.3.5 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9.3.5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10、投标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本一份，载体为 u 盘（u 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u 盘单独密封）。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本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0.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修改无效。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玖拾（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u 盘单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3 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1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受其投标文件，不予参加开标和评审。

1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代理机构。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开标

15.1 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

15.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现场投标单位须佩戴口罩、配合代理单位体温测量、登记等工作，如未佩戴口罩、体温超过 37.2 度、不配合代理单位登记工作的将拒绝其进入投标现场，取消其投标资格)。**

15.3 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5.5 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15.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评标委员会

16.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6.2

16.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6.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6.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6.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受代理机构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16.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6.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6.3.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16.3.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16.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6.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17、评审内容的保密

17.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7.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7.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17.4 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18、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8.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18.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8.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

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8.4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18.4.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18.4.2 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18.4.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投标人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18.4.4 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8.4.5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18.4.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8.4.7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18.4.8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18.4.9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8.4.10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8.4.11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8.4.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8.4.1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18.4.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4.15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8.4.1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4.17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18.4.1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8.6.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8.6.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8.6.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8.6.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8.6.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8.6.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投标的澄清

19.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9.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9.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5 投标人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0、废标、流标条款

20.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3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0.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评审、定标方法

21.1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1）种方法：

（1）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

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1.2 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21.3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22、中标结果及公示

22.1 代理机构将中标单位、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常州政府采购网**予以公示。中标公告期为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各参加投标单位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有效质疑期（成交公告发布次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时出具相关证明（证据）材料，该质疑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方为有效。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书面质疑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2.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2.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2.2.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2.2.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2.2.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2.2.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2.2.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2.2.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2.3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

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3、中标通知书

23.1 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3.3 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24、招标代理费

24.1 中标服务费根据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标准收取，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24.2 招标代理费按差额分档累进方式计算。

24.3 招标代理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25、合同的签订

25.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5.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中标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5.4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两周内一次性退还（无息）。

27. 相关政策

27.1 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在投标文件中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企业在投标文件中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签署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以认定为中小微企业。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相关采购政策。上述优惠政策不重复享受。

27.2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常州市政府采购服务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于被行政处罚尚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中标、成交结果无效。对于被作出失信行为等级记录且该记录尚处于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应明确在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给予一定的份数扣减或价格增加。具体标准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对于一级失信行为投标人给予其总分值 2%的减分，二级失信行为投标人给予其总分值 4%的减分，三级失信行为投标人给予其总分值 6%的减分。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同时按备注要求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否则视作无效投标）：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授权委托书（如果有授权委托书情况的，必须提供）

*3、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有授权委托书情况的，必须提供，受托人必须为本单位职工，提供身份证和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2022年3月-2022年5月）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证明）

*4、投标申请及声明

*5、投标单位情况表

*6、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核查，无原件视为无效响应）

*7、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投标单位关于资格的承诺书

*9、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1、企业声明函（如有）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构成分析表

三、技术部分材料

*1、本项目派出人员一览表（机构组成表、项目负责人简历表等）

*2、偏离表

*3、单位相关业绩一览表

4、对本次投标其他方面的详细说明（投标单位视需要自行编写）

四、说明

1、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3、所有复印件须保证清晰，如因清晰度不够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相关说明

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溧阳市社渚集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垃圾处理及相关配套设施等，经过考察摸底周边多个乡镇垃圾中转站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取长补短，根据考核要求布置设备，打造社渚镇最高档的垃圾综合体。在设备验收合格后，所有的设备资产归属采购人。

设备、人员、车辆等配置如下：

1、社渚镇中转站垃圾处理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分体式生活垃圾压缩机	WL600F-25 型	2 台
2	喷雾除臭设备	DCPW-110	1 套
3	2万m ³ 喷淋离子光 氧除臭一体设备	LY-LZ-20K	1 套
4	生活垃圾转运车	DFH1310A9	1辆
5	建筑垃圾转运车	DFH1310A9	1辆
6	25 m ² 建筑垃圾箱	ZLC-25 m ²	2 台
7	大件垃圾撕碎机	DQZW-2000/60	1 台
8	小铲车	/	1辆
9	10吨垃圾渗滤液	/	1套
10	信息化系统	/	1套
11	安全警示标志（包括土建）	/	1套
12	数字式电子地磅	SCS-120-D	1套
13	易腐垃圾设备（已有）		

垃圾中转站人员车辆等安排

序号	配置名称	配置数量	备注
1	驾驶员	2 人	
2	生活垃圾平台操作员	4 人	
3	建筑垃圾平台操作员	3 人	
4	大件分拣	2 人	
5	易腐垃圾	4 人	
6	门卫	1 人	
7	车辆	2 辆	
8	设备维修保养	1 年	
9	除臭杀菌药剂	1 年	

WL600F-25 型水平分体式压缩垃圾中转站主要参数

项目	规格
外形尺寸 (长X 宽X 高)mm)	≥5600X2500X5300
移箱平台 (长X 宽X 高)mm)	≥9000X8000X575
压缩方式	水平压缩直推式

料斗容积 (m ³)	≥10
举升臂最大举升垃圾量 (t)	≥3
主机体材料厚度 (mm)	侧板厚 10mm, 底板≥12mm, 主要材质屈服极限 ≥ 345N/mm ²
压缩腔容积 (m ³)	≥3.6
压缩推头工作表面积 (m ²)	≥1.5
压实密度 (t/m ³)	≥0.75
电源	AC380V50HZ,
整机重量 (t)	≤19
推头进入箱体行程 (mm)	≥700
投料口尺寸 (长X 宽)mm	2400X3200
垃圾块密度 (t/m ³)	≥0.75
单机日处理垃圾量 (7h)t	≥320
额定压缩力 (KN)	≥360
液压系统额定工作压力 (MPa)	≥18
25 方垃圾箱尺寸 (长X 宽X 高)mm	≥7400X2480X2500
推缸额定工作推力 (t)	36
压缩循环时间 (s)	≤60

DCPW-110 喷雾除臭设备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参数	单位	参数值
1	型号	--	DCPW-110
2	外形尺寸	mm	750*450*1100
3	外壳材质	--	304 不锈钢
4	板材厚度	mm	1.5

5	电源电压	V/Hz	380V/50HZ
6	水泵功率	KW	1.1-2.2
7	水泵流量	L/h	8-24
8	可接喷头数量	只	30-80
9	负责面积	m ²	50~300
10	控制方式	PLC	触摸屏
11	毛重	KG	100

2万 m³ 喷淋离子光氧除臭一体设备主要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配置	备注
1	喷淋离子光氧除臭一体设备(20000m ³ /h)	型号: LY-LZ-20K 风量: 20000m ³ /h 规格: 4000*1600*2000mm 进出风口: Φ 600mm 设备总功率: 15.9kw 箱体材质: 1.5mm304 不锈钢 前置: 喷淋装置, 循环水箱, 2.2KW 耐酸碱循环水泵 中置: 紫外杀菌灯管 24 支, 离子组件 8 组, 氧化分解区 材质: 碳钢 设备电控: 分组控制, 与总电控联动	
2	风机	15KW 风机, 材质为玻璃钢材质	
3	控制系统	室内电控箱采用 15KW 风机变频器控制, 电气元件(正泰), 配远程通信接口, 含设备到电控线缆	
4	风管	Φ 600mm, 材质: PP	

5	阀门	Φ600mm, 材质: PP	
6	弯头	Φ600mm, 90°, 材质: PP	
7	风管	φ300mm, 材质: PP	
8	封板	500*3000mm, 材质: 碳钢	
9	墙体开洞	Φ620mm	
10	五金配件	管道支架、角铁, 焊条, 螺丝等	
11	吊运费	含运费和现场吊装费	
12	安装费	含保险、交通、吃饭、住宿等	

东风天龙车厢可卸式垃圾车主要参数

1)、公告参数:

★产品名称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产品型号:	XZL5315ZXX6
工信部公告	354 批
环保	有环保
拉臂钩承载能力	28 吨
★整车尺寸 (mm)	8855*2550*3250
★总质量 (kg)	31000
★额定载质量 (kg)	17330
★整备质量 (kg)	13540
★接近角/离去角	13/23
★前悬/后悬	1500/1155
荷载	6500/6500/18000 (二轴组)
驾驶室准成人数量	2 人

2)、底盘参数

★底盘型号	DFH1310A10
发动机型号	DDi75E350-60
排量/功率(kw)	7500/257 (350 马力)
生产厂家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形式	直列六缸环保增压电控高压共轨

驱动形式	8×4
★轴距 (mm)	1995+2855+1350
轮距(前/后)	2010/2010 1860/1860
转向器	原厂电子方向助力
变速箱	法士特九档变速箱
离合器	离合器助力
制动系统	断气刹、排气制动
驾驶室	白色排半金属全密封驾驶室
钢板弹簧片数(前/后)	3/3/10
★轮胎规格	11.00R20 18PR 钢丝胎
ABS	原厂 ABS
空调	原厂空调
新规	安全带、刹车片报警
座椅	气囊座椅

3)、改装配置参数

勾臂架举升能力 (kg)	28T	
液压油泵	PZB 84 柱塞泵	
多路换向阀	Hydfly 肆联气控	
平衡阀	宁波善研	
液压油缸	主臂油缸	0VOYG180
	伸缩油缸	0VOYG120
	支腿油缸	0VOYG80
	锁紧油缸	0VOYG50
遥控器	威柯泰	
集成电磁阀	申工气动 CNSY	
液压锁	泸州众大或 OM	
提箱、卸箱一次作业时间	≤40s	
锁紧方式	液压	
操作方式	手动+电动	
钩心高度 (mm):	1570	

导入宽度	1067
钩厢时间 (s)	≤60
车厢举升时间 (s)	≤60
车厢降落时间 (s)	≤60
车厢最大举升角 (°)	51
适配箱体长度 (mm)	内空 6200-6900
适配箱体容积 (m ³)	A. 散装箱 25-30; B. 压缩箱 20-21
整车外形 (配 6450*2500*2550 压缩箱) (mm)	约 9000, 9200*2550*3900
车辆完全下箱后(车、箱未脱钩)总长度 (mm)	约 15300-15500
室内作业 (上箱或下箱) 高度 (mm)	≥ 6300

4) 参考图片



ZLC—25 立方建筑垃圾箱主要参数

1)、主要参数（带液压顶棚）

项目	规格
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mm）	≥7300X2500X2480
整机重量（t）	≤6.5
投料口尺寸（长 X 宽）（mm）	2100X7000
液压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16
副梁宽度（mm）	1060
勾心高度（mm）	1570
底板厚度（mm）	5
侧板厚度（mm）	5
顶棚开启方式	自动
倒料方式	液压

大件垃圾撕碎机主要参数

DQZW-2000 型撕碎机技术参数		备注
设备型号	DQZW-2000/60	
破碎机结构	采用 Q235BA3 焊接而成	
整体外形尺寸	6000*2300*3500（长*宽*高）单位：mm	
破碎内腔	2000*1200（长*宽）	
破碎物料	废旧家具	
动力系统	电机加减速机双驱动	
电机型号	国标 90KW-6P	
机架结构	矩形管焊接	

破碎处理量	7-9T/H	
刀具直径	600mm	
刀具材质	特钢 H13	
刀具数量	33 件	
刀具齿数	10-16 个齿	
刀具厚度	60mm	
主轴形式	六方轴 (Φ290)	
主轴材质	40CrMo 调质	
定刀/隔套材质	45# 调质	
定刀/隔套数量	33 件	
轴承	瓦房店轴承 (适配)	
启动	星三角降压启动	
保护	PLC 过载自动反转	
电器	德力西电器	
其他配件	高精度数控加工适配件	

10 吨垃圾渗滤液主要参数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备注
1	调节池提升泵	Q=1m ³ /h , H=10m,N=0.37kw	
2	高效气浮池	Q=1m ³ /h, 成套设 备, 碳钢防腐	
3	A2O 一体化设备	12.0*3.0*3.2m, 碳钢防腐, 含曝气、 搅拌等	

4	污泥回流泵	Q=1m ³ /h , H=10m,N=0.37kw	
5	混合液回流泵	Q=10m ³ /h , H=10m,N=0.75kw	
6	风机	2.0m ³ /min ³ , 3.0KW	
7	电芬顿	处理量 1T/h	
8	板框压滤机	10m ²	
9	污泥泵	Q=2m ³ /h, N=0.37kw	
10	加药系统		
11	电气自控		
12	管道阀门件		

数字式电子地磅主要参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备注
1	称体/钢构	2 , 5*6 米	
2	数字传感器	QS-30T	
3	数字打印仪表	DS3	
4	信号电缆线	七芯双层屏蔽电缆	
5	不锈钢接线盒	AJB-10	

注：本项目运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用（基本工资（不低于溧阳市最低工资）、加班工资、高温费、社保（企业缴纳）、福利劳保、工具等费用）、车辆费用（油费、保险）、设备维修保养费用、除臭杀菌药剂、税费、设备折旧费用等，在设备验收合格后，所有的设备资产归属采购人。

2、风险因素识别与分析

本项目运营管理实施模式风险分配框架及应对措施

风险类型		风险承担方		应对措施
		采购人	供应商	
政策和法律风险	法律、法规和政策变更	√		通过双方协商，进行动态的合同体系调整，可进行签订补充协议的形式进
	相关规范不完善带来的风险	√		
	税收变更		√	

				行此类风险的管理和规避，建立直接/间接补偿机制
	审批延误	√		及时收集提供审批前期资料
经济风险	通货膨胀	√	√	CPI 指数超过一定幅度调整补助费用
	汇率风险		√	汇率变化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利率风险		√	利率变化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运营和维护风险	环境保护风险		√	制定并实施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成本及大修费用超支		√	供应商按日常养护规范操作
	运营维护服务不达标		√	采购人进行绩效考核作为付费标准
	技术落后过时		√	建立有效合理评估机制
	采购方提高服务标准	√		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垃圾量最低需求（最低垃圾供应量）	√		垃圾保底处理量经双方协议商定
	调价协议之外的价格变更		√	不做调整
	采购方付费拖欠	√		通过双方协议解决
	项目公司破产		√	重新采购，选择供应商
其他风险	合同文件规定不详尽带来的风险	√	√	明确争议协商机制
	不可抗力	√	√	合同约定双方责任

属于供应商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并体现在报价中

3、保修期：所有产品要求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日期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系统维护期内包括故障排除、硬件更换、性能调优、技术咨询等，在保修期内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保修期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所需材料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必须为本单位职工，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和近三个月（2022年3月-2022年5月）社保缴费证明）（原件）；

3、满足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上述条件中，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则视为资审不合格。

资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下一步的符合性评审，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如下：

- (a) 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 (b) 是否完整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评审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将投标人报价、企业综合情况、技术部分及售后服务等各项因素作为评价的基础，综合评选出最佳投标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招标小组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标委员按照评标标准评定投标人的分值，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决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招标小组共同认定的客观分评审部分，需招标小组成员共同讨论、独立打分，存在不同意见的，招标小组成员分别作出书面说明。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折扣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

三、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报价分（30分）				
1	报价得分（30分）	采用 低价优先法 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客观分（35分）				
1	业绩	投标人具有类似垃圾中转站项目业绩， 须提供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	

2	企业综合实力（22分）	<p>一、企业实力（22分）</p> <p>1. 投标人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的得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须提供证书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p> <p>2. 投标人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的得4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须提供证书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p> <p>3. 投标人自有垃圾转运车规模：5分。（须提供相关自有车辆行驶证、车辆登记证，车辆购买时间为开标之日前。否则不得分）</p> <p>(1)转运车总质量≥25吨，得5分；</p> <p>(2)转运车总质量<25吨，得3分；</p> <p>4.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证书、职业安全健康证书、社会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五星售后证书认证证书有1份得1分，最高6分。（须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备查及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如无法查询或查询不到，则本项不得分）</p> <p>5. 投标人具有电工证、设备维修证、污水处理员证、智慧环卫工程师证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最近3个月（2022年3月-2022年5月）的社保）</p>	22	
3	产品的技术响应程度（10分）	<p>根据投标人投标产品的具体情况打分：</p> <p>评标会议现场，由评标委员会查询汽车公告网所公告的车辆信息，核对各投标人所投车辆的规格参数，如投标人响应参数与查询参数不一致，视为虚假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视情节严重情况移交相关部门处置。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未标注“★”号的技术参数中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所投车型必须在国家工信部发布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内，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公告截图和公告产品参数；提供环保目录查询截图及查询网址。完全响应得10分。</p>	10	
主观分（35分）				
1	项目运营维护方案得分（15分）	<p>1、方案（10分）：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项目当地实际情况，在满足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根据自身经验进行优化设计，制定详细垃圾中转站运维服务方案，服务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进站垃圾的二次转运、转运站、转运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转运车辆的维护保养、更新改造等、合理调度转运站的运行，杜绝进站</p>	15	

		<p>车辆积压、站内保洁、消杀、除臭、灭鼠灭蝇等工作。服务方案不限于工作流程、作业标准等部分的内容，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与合理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评议。</p> <p>(1) 方案全面、实用、合理、有针对性的得 7-10 分；</p> <p>(2) 方案比较全面、实用、合理、有针对性的得 3-6 分；</p> <p>(3) 方案不全面、不实用、不合理、没有针对性的得 1-2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2、运营成本测算（5 分）：提供运行成本分析表，格式自拟，合理得 5 分，欠缺合理性酌情扣分，不提供不得分。</p>		
2	设备技术性 能指标 (18 分)	<p>一、工艺描述（6 分）</p> <p>1. 渗滤液处理工艺技术（0-2 分）：其中较高得 2 分，一般得 1 分，较低得 0 分；</p> <p>2. 设计工艺参数（0-2 分）：其中较高得 2 分，一般得 1 分，较低得 0 分；</p> <p>3. 除臭工艺技术（0-2 分）：其中较高得 2 分，一般得 1 分，较低得 0 分。</p> <p>二、设备技术（8 分）：</p> <p>技术性能包括：产品配置（0-1 分）；投标设备的先进性【工艺先进、选型合理等方面】（0-1 分）；应用国内领先技术（0-1 分）；专利技术（0-1 分）；关键部件使用国际或国内一线品牌（0-1 分）；有节能降耗方案（0-1 分）；投标设备的可靠性【防堵、防垢、防腐等措施先进】（0-1 分）；性能指标（0-1 分）。</p> <p>三、电气、仪表控制系统配置（4 分）</p> <p>渗滤液处理系统相关设备配备满足要求，设计参数选择正确，布置合理，保证系统自动的稳定与可靠运行，根据各投标方案进行打分 0-4 分。</p>	18	
3	标书编制质量（2 分）	标书内容完整、编排合理，标书印刷装帧完整清晰，投标报价计算正确无误，得 2 分，评委依据质量酌情扣分。	2	

注、1.设备进场时，若有技术参数未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中标单位未在偏离表中明确的情况，须无条件按采购人及招标文件要求整改，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追究中标人因此造成的损失。

2.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要求“原件核查”的材料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评委会核查，过时不予接收，不提供原件核查的

不得分。

3.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有关证书、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均需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4.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5.投标人按评分细则所有得分项目均视为对本次招标的承诺，中标后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6.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如下。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如下。

针对评分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如下表：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见投标文件 页
2		见投标文件 页
3		见投标文件 页
4		见投标文件 页

第六章 合同条款

采购合同

(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溧阳市社渚镇

签约时间:

采购人: 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 (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 (详见报价表, 附后)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

3. 合同价款:

1) 金额 (大写): _____ (人民币) ¥: _____。
其中设备部分 _____ 元, 运营部分 _____ 元/年。

2) 本项目运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用 (基本工资 (不低于溧阳市最低工资)、加班工资、高温费、社保 (企业缴纳)、福利劳保、工具等费用)、车辆费用 (油费、保险)、设备维修保养费用、除臭杀菌药剂、税费、设备折旧费用等。

4.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 合同一年一签 (项目期满, 中标供应商需将项目所投入的所有设施设备全部无偿移交采购人)。合同期满考核合格的可续签 1 年合同, 续签次数不得超过 2 次 (含 2 次), 在设备验收合格后, 所有的设备资产归属采购人。

5. 付款方式:

(1) 设备部分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设备价款的 10% 作为预付款;

2)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设备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付至设备价款的 60%;

3) 运营期满一年付至设备价款的 95%;

4) 运营期满两年设备价款全部付清。

（2）运营部分付款方式

运营服务费按季度支付。设备安装完成并经调试完成之日起，每季度（三个月为1个季度，一年4个季度）支付一次，具体金额根据《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运营标准及考核评分细则》（见附件）进行考核，以考核结果为准，季度支付公式：季度款=合同价（每年费用）/4（季度数）*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运营期绩效考核每季度不低于3次，成绩取其平均数，由社渚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执行，每季度末计算考核成绩，具体考核系数标准为：

考核成绩在90分及以上，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为1；考核成绩在90~80分的，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为0.95；考核成绩在80~70分的，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为0.9；考核成绩在70~60分的，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为0.8；考核成绩在60分及以下，运营绩效考核成绩系数为0.6（运营期内考核结果连续2个季度或全年累计有3个季度低于60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 奖罚措施

甲方根据常州市和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情况对乙方进行处罚和奖励。每季度在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中每拍到每个（处）问题，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人民币5000元/个（处）的罚款。在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中每拍到每个（处）问题，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人民币10000元/个（处）的罚款（在每季度支付的运行费用中直接扣除）。全年在常州市和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中未被扣分的，奖励人民币50000元。

三、交货时间、安装地点及交付方式

1. 交货时间：2022年 月 日。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付方式：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到能正常使用，并负责运行至合同期满。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乙方关于中转站的人员安排合理。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产品在使用中出现任何问题，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在接到故障电话后（时间）内到达现场提供现场服务。有关内容如下：

1. 产品质保期为1年。乙方承诺在保修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将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必须更换相同型号产品或相同功能的替代品）。在保修期外，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更换、维修。

2. 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为甲方培训系统维护、操作人员，直至能独立操作设备。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和见证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见证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见证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见证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采购监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见证方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除见证方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外，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2.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因乙方未按承诺规定到场维修或保养，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扣除质量保证金；若甲方电话通知乙方，未按承诺时限到场维修，超过1天未解决问题的，甲方有权动用质量保证金进行故障处理，并凭票扣除质量保证金，追究服务违约的相关责任。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十、生效和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生效。

2.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需变更、增加或删除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的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补充协议中明确所做出补充的条款之外，本合同有的其余部分完全继续有效。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有贰份，乙方持有贰份，代理机构持有贰份。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溧阳市游子吟大道 263 号汉宇大厦 406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附件：

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运营标准及考核评分细则

指标类别	指标要求	权重	得分	扣分依据
内部管理	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有效落实，包括队伍建设、安全生产、检查考核、奖惩、作业规范应急预案等，并报实施机构备案。	10		各类制度未建立，建立不全或未备案的，每少一项扣1分。
	每季度开展一次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并做好培训记录。			各类制度未建立，建立不全或未备案的，每少一项扣1分。
	交通、警戒、安全标志标识齐全、完整；消防管理到位，消防设施正常备用；应建立突发事件、突发恶劣天气等专项应急预案；安全设施、设备配置齐全，应急物资到位。			每少一项扣1分。
队伍建设	应建立垃圾处置管理台账管理制度，每月25日前上报工作计划、小结，每年12月25日前上报年度总结。	10		未建立或未上报的，每次扣1分。
	所有作业人员穿着统一的作业服装，穿戴整齐，不留怪异发型，涂抹指甲油，不浓妆艳抹，饰品严禁外露，严禁吸烟、吃零食、看报纸、手机上网、及做其它余工作无关的事情并持证上岗。			上岗人员有缺少或不符合要求的，每人每次扣1分。
	作业人员服务态度良好，不得与废弃物产生居民或单位争执、争吵或打架。			作业人员服务态度恶劣，发生争执、争吵或打架等恶劣行为的，每人每次扣2分。
	上报联络员，负责与主管部门日常工作对接；按时报送行业管理部门信息，且数据真实可靠；及时报送运行检修计划、应急情况、事故故障等信息。			未及时上报的，每次扣2分。
文明、安全生产	服从行业主管部门业务指导，自觉接受检查、督促和考核。	10		未做到或暴力对抗市监督管理部门的，每次扣5分。
	应按法律法规规定做好防尘、降尘、防噪及污水排放等措施，达标排放。			未做到，每次扣1分；被市级主管部门查实的，每次扣2分。
	做好垃圾处置中心及周边的环境卫生保护，建立保洁制度，并落实到位。			发现地面、墙面、绿地等区域卫生不洁，有零星垃圾及黑臭现象，乱堆放，乱张贴、乱涂写、乱停放、乱披挂等现象，未做到，每次扣1分；被市级主管部门查实的，每次扣2分。
	建立并执行进垃圾处理中心垃圾检视制度，控制措施及要求；垃圾处理中心不允许混装生活垃圾以外的废弃物，不允许接纳工业垃圾、其他固废以及危险废弃物；垃圾收运车辆型号统一，车型及载重合理，运输过程中封闭性好，外观整洁；收集车辆不允许私自			未做到或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1分。

	收集不在服务范围内的垃圾；垃圾日产日清，无垃圾隔夜转运现象；当日转运完毕及时冲洗地面，建立消杀制度并且每日消杀。			
	对实施机构及上级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应及时整改到位。			未做到，每次扣3分
	项目运作过程中出现举报、信访、网络舆情等。			发生一起扣1分，不及时整改消除影响的，每起扣2分。
	实行进垃圾处理中心垃圾称重，计量台账资料齐全，数据真实，来源清晰；地磅出现故障，半小时内通知实施机构。	10		未做到，每次扣2分。
	未经实施机构同意擅自调整经校验的地磅。			擅自调整地磅的，发现一次扣10分。
疫情防控	建立消杀制度并落实到位，车辆、地面、墙面、周围环境、口罩桶（袋）、设备每日按要求消杀并有消杀记录。	10		未做到，每次扣2分。
大件、建筑垃圾堆场管理	功能区划分合理，大件、建筑垃圾分区进行堆放处置。	10		功能区设置混乱，扣1分；未进行分区，扣2分。
	车辆进出场区顺畅有序。			未做到，扣1分。
	场地内保持卫生整洁。			未做到，扣1分。
垃圾分类	建筑垃圾须进行充分分类分拣，木材、塑料、废铁等落实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台账资料齐全，数据真实，分类分拣出的垃圾去向清晰。	10		未充分分类分拣或不符合要求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未落实回收公司，扣2分。
	配备建筑垃圾分类人员、分拣机械设备，不允许混装建筑垃圾以外的废弃物。			未配备的，每次扣2分。
	大件垃圾，需及时进行破碎处理。			未及时处理的，每次扣1分；不处置、不破碎的，每次扣2分。
	进入堆场的垃圾须进行充分分类分拣，分拣出的垃圾应定期转运，确保易腐垃圾、其他垃圾日产日清，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按各项要求、标准进行分类存放。			未充分分类分拣或不符合要求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
	分拣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时自行落实无害化处置。			未做到，每次扣1分。
尾渣、废水处置	尾渣、废水落实最终处置，运输、处理、排放过程符合环保要求与排放标准。	10		未落实最终处置的，扣5分；运输、处理、排放不符合标准的，每次扣2分。
终端埋填	对无法再生利用的建筑废弃物，需明确落实好终端消纳，并及时转运。转运过程中无抛洒、滴漏，不得污染河道及周边环境卫生。	10		落实终端消纳的，扣10分；不及时转运的，每次扣1分；有抛洒未及时清理的，每次扣2分；对河道或周边环境造成影响的，按影响程度，每次扣2分。
设备与材料	有详细的维护计划，设备、设施及时进行检查维护，有详细的检修记录，备件、备材充足。	5		不符合要求及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每次扣1分，并赔偿实施机构相应损

				失。
再生利用效率	应主要进行生产附加值和技术含量相对较高的再生产品，开拓销售市场，打通产品渠道，尽量较少碎石、石粉等破碎成品的直接销售。	5		未做到，扣2分。
合计		100		

注：甲方可根据实际运营情况，有权对《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运营标准及考核评分细则》及时进行调整。

第七章 附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投标申请及声明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

根据贵方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项目名称：___（项目编号：___）的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我们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贵方不予退还。

6、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货物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8、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向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公司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政府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附件四：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大写： 元 （设备部分： 元，运营部分： 元）
	小写： 元 （设备部分： 元，运营部分： 元）
服务期限	1 年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查找。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设备部分报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投标价格（元）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合 计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运营部分报价（格式自拟）

附件五：投标单位关于资格的承诺书

投标单位关于资格的承诺书

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及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均清楚知晓我单位社渚镇环卫综合处理中心设备采购及运营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1. 针对江苏国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国联溧采公【2022】第3号招标文件中所填写所有关于资格文件，附件材料说明及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我单位已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投标后，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质疑的权利。

3. 我单位及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保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采购投标活动。

4. 我单位及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及授权代表人在本项目采购投标活动中，均不存在、也未参与任何围标串标活动，也不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的行为。

5. 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或以他人名义投标的，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共同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刑事及失信惩戒等处罚。

6. 本承诺书空白处均由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亲笔书写，若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共同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刑事及失信惩戒等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六：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过程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七：投标人服务项目偏离表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及相关说明”)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表格中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项目编号：

设备名称或者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或者服务标准	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者服务标准	偏离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相关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九：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十：投标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注：1、投标供应商（仅限于投标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2、此表行数不够填写，请自行增加。

附件十一：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注：此表行数不够填写，请自行增加。

附件十二：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如属）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十三：其他与投标有关的资料